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原住民族事務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各鄉鎮現住原住民人口數按性別、年齡及原住民身分分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民政處

\*編製單位：戶政科

\*編製人：鄭綿綿

\*聯絡電話：082-318823轉62128

\*傳真：082-371220

\*電子信箱：zheng@mail.kinmen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口頭：

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書面：

( ) 新聞稿 ( v ) 報表 ( ) 書刊

\*電子媒體：

( v 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金門縣政府民政處網頁。

[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\\_A/Download\\_DownloadPage.aspx?path=17406&Language=1&UID=1&ClsID=573&ClsTwoID=0&ClsThreeID=0&FUID=1](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_A/Download_DownloadPage.aspx?path=17406&Language=1&UID=1&ClsID=573&ClsTwoID=0&ClsThreeID=0&FUID=1)

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於本縣具有戶籍登記之現住原住民人口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\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\*統計項目定義：

1.年齡：指一個人自出生之日起至統計標準日止之年數而言，並按實足年齡計算。

2.平地原住民：指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，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，並申請戶籍所在地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登記為平地原住民有案者。

3.山地原住民：指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，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者。

\*統計單位：人

\*統計分類：

(一) 橫項目：先按行政區別分，再按性別分。

(二) 縱項目：按單一年齡分。

\*發布週期：按月。

\*時效：15日。

\*資料變革：無。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：發公布日期載於金門縣政府民政處網頁，網址：

[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\\_A/Download\\_DownloadPage.aspx?path=17405&Language=1&UID=1&ClsID=573&ClsTwoID=0&ClsThreeID=0&FUID=1](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_A/Download_DownloadPage.aspx?path=17405&Language=1&UID=1&ClsID=573&ClsTwoID=0&ClsThreeID=0&FUID=1)

[guage=1&UID=1&ClsID=572&ClsTwoID=0&ClsThreeID=0&FUID=1](#)

\* 同步發送單位：統計資料載於金門縣政府主計處網頁，網址：

[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\\_F/ArtHtml\\_Show.aspx?ID=3356d76c-bc00-4d77-ad8b-22ac3505840c&path=14685](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_F/ArtHtml_Show.aspx?ID=3356d76c-bc00-4d77-ad8b-22ac3505840c&path=14685)

#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根據各戶政事務所每月報送資料彙整。

\*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均採電腦連線作業且有查核機制，資料正確無誤。

####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